

上海市宝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

宝机管〔2026〕1号

关于龚春林同志任职的通知

局各科室、区政府采购中心、区机关综合事务管理中心：

经局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：

龚春林同志任宝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财务资产科四级主任科员，任职时间从2026年3月1日起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宝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6年3月4日

上海市宝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6年3月4日印发